

#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排查报送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 有关情况的通报

各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滇中新区规划建设管理部：

根据省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关于进一步完善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问题线索排查、移交和处置有关情况报送工作的有关要求的函”精神（详见附件），请你们结合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职责和任务，严格按照《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转发中共云南省纪委云南省监察厅关于建立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五项工作机制的通知》（云建村〔2017〕358号）要求，对党的十八大以来本地区部门系统扶贫领域存在问题线索进行大起底、大排查，并按照时限要求认真做好表格填报工作，将排查、移交和处置情况逐级上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联系人及电话：和兴，0871-64322921；

邮箱：447378381@qq.com。

附件：省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关于进一步完善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的工作要求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年8月15日



## 附件

省纪委各派驻（出）机构，各州（市）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

为进一步完善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问题线索排查、移交和处置有关情况报送工作，根据前一阶段统计情况，提出以下工作意见要求：

一、我室根据委厅领导要求和统计工作有关情况，对各单位上报的问题线索排查、移交和处置情况有关表格作了进一步完善，请各单位按照附件表 1、2、3 表格填报。

二、我室根据委厅领导指示，在表 1、2、3 中，对“问题类型”进行了调整，增加了“精准识别”类型，即：在脱贫攻坚中该列入贫困户而没有列入，不该列入贫困户而列入贫困户，或者该列入退出名单而没有列入退出名单，不该列入退出名单而被列入退出名单等政策落实不到位问题。请各单位注意把握、准确填报。

三、请各单位特别重视与督查、信访及下级部门协调联系，对党的十八大以来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扶贫领域存在问题线索进行大起底、大排查，并将排查、移交和处置情况逐级上报我室。

联系人：蒋皓 63991151 63990087（传真）



附件 1

全省脱贫攻坚监督执纪问责线索排查统计表（一）

填表单位：

领导签字：

序号	发现问题 所在单位	责任单位 名称	责任人 姓名	问题主要内容	问题 类型	责任 类型	备注
1							
2							
<p>注：“问题类型”栏目中原有 8 种类型，现再增强“精准识别”1 种类型，共计 9 种问题类型，即：贪污挪用、截留私分、精准识别、优亲厚友、虚报冒领、雁过拔毛、强占掠夺、失职失责、其他等。</p>							



## 全省脱贫攻坚监督执纪问责问题线索移交统计表（二）

填表单位：

领导签字：

序号	所在州市	线索来源	移送问题主要内容	移送单位	移送时间	问题类型	备注
1	此栏目填写州市纪委			此栏目填写移送处理的单位			
2							
注：此表格中增加了“问题类型”栏目。							

## 全省脱贫攻坚监督执纪问责线索处置统计表（三）

填报单位：

领导签字：

序号	所在州市	线索来源	调查处理主要情况	移送单位	移送时间	处理结果	问题类型	备注
1	此栏目填写州市纪委			此栏目填写移送处理的单位				
2								
注：此表格为新增表格，由表二转换而来，各单位应根据表二内容对照填报。								